

DUKU

读库

0805

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

DUKU  
读库  
0805

主编 张立宪

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读库·0805/张立宪主编. —北京: 新星出版社, 2009.1

ISBN 978-7-80225-588-3

I . 读… II . 张… III . ①文学—作品综合集—中国—当代

②随笔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 . I217.6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182709 号

## 读库 0805

出版发行: 新星出版社

出版人: 谢 刚

社 址: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 67 号隆基大厦 100005

网 址: [www.newstarpress.com](http://www.newstarpress.com)

电 话: 010-65270477

传 真: 010-65270449

法律顾问: 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

---

经销电话: 010-65512133

邮购电话: 010-65276452

邮购地址: 北京市东四邮局 7 号信箱 100010

---

印 刷: 三河市腾飞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 645 × 925 1/16

印 张: 20

版 次: 2009 年 1 月第一版 2009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80225-588-3

定 价: 30.00 元

---

版权专有, 侵权必究; 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。

PDG

- 01–52 歌者夜行 口述：周云蓬 / 采访、撰文：绿 妖  
摄影：贺延光
- 53–60 周云蓬的诗和文
- 61–88 小九儿，杨丽坤 于 少
- 89–99 再访河流 何伟 (Peter Hessler)
- 100–114 “把音唱准了我们再谈感情” 杨 子
- 115–145 沙滩北大二年 周清澍
- 146–175 爱因斯坦不在家  
科学松鼠会文章选
- 176–194 方寸之间 李 奔
- 195–206 奥巴马胜选演说（文言版） 译 / 东东枪
- 207–304 敦煌（十集电视记录片）  
305–317 敦煌在路上 周 兵

# ■ 歌者夜行

■ 口述：周云蓬

采访、撰文：绿 妖

摄影：贺延光

我们不是古墓中精美的瓷器，羞涩地等待别人去发掘。  
我们将恬不知耻地

生长

发芽

抽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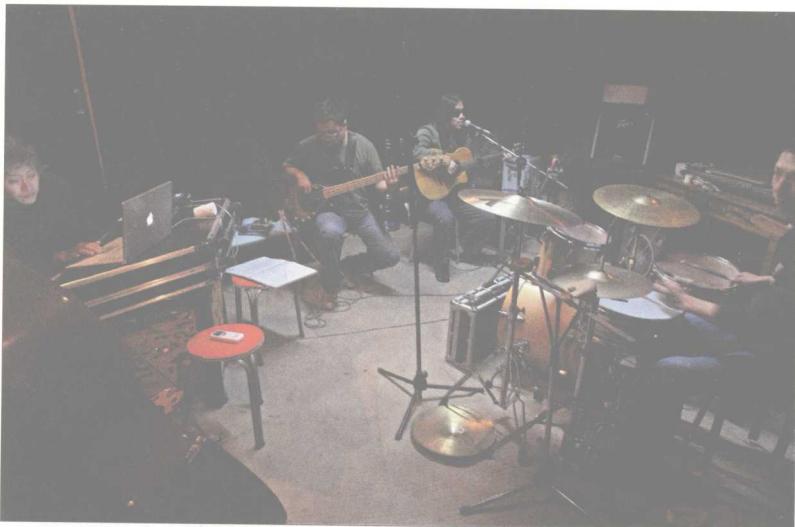
拔节



周云蓬：“偶尔写出好诗时，我们才认为自己是个诗人。”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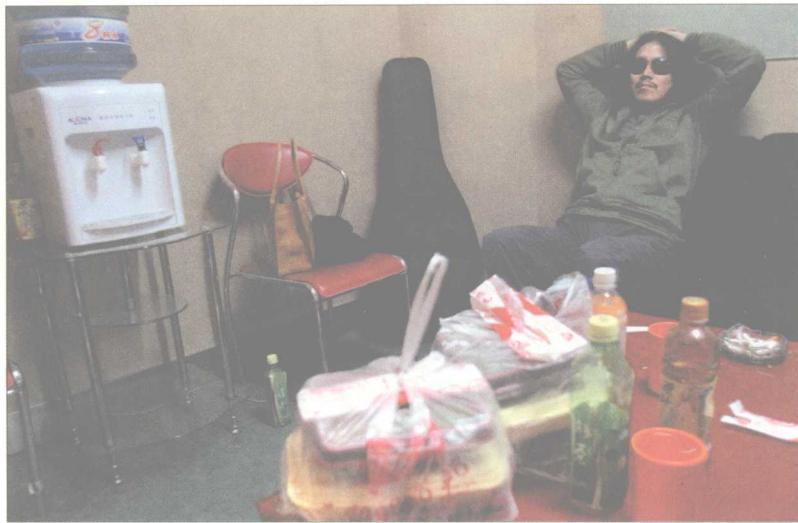
周云蓬为 2008 年 9 月 27 日的“星光戏剧 live 夜”演出排练，左边走的是贝斯手叶鹏刚，大鹏是他树村时期就认识的朋友。这两年，以往一个人演出的周云蓬经常跟大鹏合作，遇到大演出，阵容还要豪华：鼓手张蔚、键盘 & 音效小河。用他在 7 月 16 日“绕梁三日”演出上的话说是：大半个“美好药店”的成员都来了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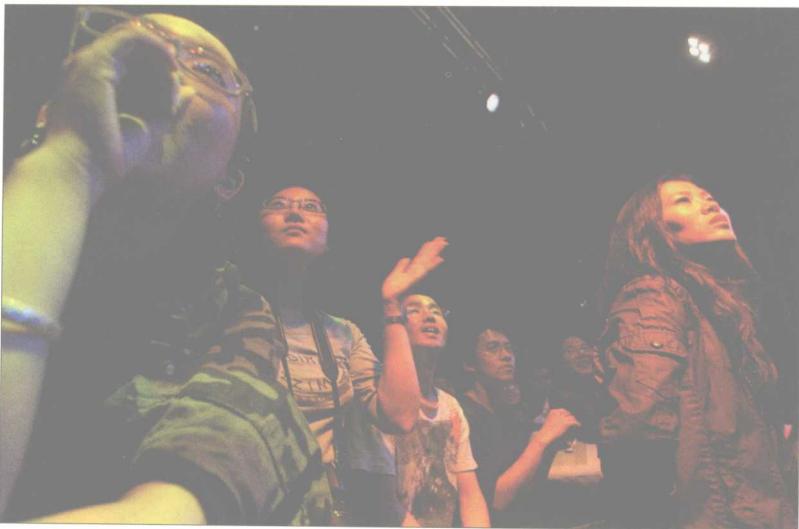
排练地点在西坝河一个八九十年代的老式小区里，通往二楼的是一段角度陡峭、通体生锈的铁梯子，背着硕大吉他的周云蓬，每次爬这道梯子都惊险万分。排练室很小，十平方米左右，周云蓬要为这样的一间排练室支付每天一百的租金。画面左一是小河，周云蓬习惯这样介绍他：笔记本，小河。左二：贝斯，大鹏；右一是鼓手张蔚。这样的阵容，如果去掉周云蓬，加上张玮玮和郭龙，就是“美好药店”乐队。



这把雅马哈琴是周云蓬斥资三千多元在琉璃厂购入的。吉他上有根绳，绳子尾巴上拴了把钥匙。看周云蓬的现场，经常能看到他把这把钥匙塞到自己的袜子里，或者裤兜里。这是大鹏想出来的土办法，用来消除它的不明杂音——效果很好。



周云蓬在“星光戏剧 live 夜”演出后台。演出八点半开始，他应该七点到现场调音，他迟到了十几分钟。即使去这样的大型演出，来得及的话他总是优先考虑公交车，他也经常采用“打车到地铁一地铁”、“公交车一打车”等多种组合方式抵达演出现场。



“星光戏剧 live 夜”的演出现场。当天去了四五百人，扣掉场租等费用，周云蓬分到两千八百元演出费，乐队四个人平分后他还剩七百元。这场演出是“北京青年戏剧节”的一部分，由孟京辉挑头组织。像这样的大演出平时并不多，他更多是在像“江湖”、“D22”这样的酒吧里唱歌，门票收入跟老板分成。如果演出前下雨，他会担心待会儿也许没什么人去看演出——他的担忧从来没有变成现实。



2008年9月30日“摩登天空音乐节”演出现场，他右手的工作人员把一个小凳子放在他旁边，凳子上会摆上效果器，还有一个装着白酒的小矿泉水瓶。周云蓬平时喜欢喝酒，啤酒、黄酒、白酒都喜欢。但演出前他不喝：“因为演出需要一点点进入状态，演出前喝酒容易提前头脑发热，会让演出失控。演出中观众的情绪在热起来，你自己的情绪也在热起来，这时候喝点酒能起到轻微的推波助澜的作用。”



9月30日“摩登天空音乐节”演出后台媒体区。从台上下来，他着急要去主舞台看张楚演出，他演完是七点四十，张楚是八点开始。可是他要先去媒体区接受一下访问，这让他显得有点坐不住。



演出结束时，观众要求返场的声音太大，容易被感染的周云蓬返了场，他先宣布要唱《一个儿童的共产主义梦想》，又说：在那首歌之前，我还要唱一首歌。主办方一个工作人员担心他会拖时间，匆匆上台跟他耳语一番，其实周云蓬要加唱的另一首歌很短，只有几句话，是根据民谣《两只山羊》改编的：“三头梅花鹿又上山着嘞，三聚氰胺又招手着嘞，我想要喝可怕死着嘞，我要不喝又没奶着嘞”。没弹吉他，清唱，全场雷动。这首歌是他听说三鹿奶粉事件后即兴改编的，但一直没在公众场合唱过，担心太“与时俱进”，但音乐节上观众的呼声让他有些忘乎所以。

2008年9月29日下午两点，周云蓬来到“海淀公园”。下午四点他应该跟乐队一起为明天“摩登天空音乐节”的演出调音。他没吃午饭，想早点儿到，在公园旁边随便吃点儿，但公园附近没有饭馆，他说算了，坐到露天的白色塑料椅上，等着乐手们的到来。明天，这里将全是卖烤肉的、卖汉堡包的、卖意大利面和咖喱饭的，可现在这里只有一张张空椅子。三点半，他给小河打电话，小河住北五环外的北七家，还在地铁里。他又打给鼓手张蔚，张蔚也是“超级市场”乐队的鼓手，这会儿或许已经在海淀公园里面调音了？电话那头，张蔚说，他不知道下午四点就要调音，刚出门。张蔚住在五十公里开外的通州。

放下电话，周云蓬没有说话。过一会儿，他说，我饿了。

那天下午他一直没吃上东西。四点半轮到他调音，他背着头天刚拿到的新琴，托人从美国买的一把一万多块钱的Tyler。明天要演出的舞台原本是海淀展览馆，并不适合做音乐演出，工作人员放了许多把小伞来减少回响，但吉他声听起来还是太硬太脆，不时还有啸叫声。旁边的场馆里是电子舞台，他必须一头扎入自己的反馈音箱里，才能假装听不见那边的音乐。五点钟，张蔚出现。三个人快速地合了几首歌，啸叫声一直没停。而乐队另一成员，贝斯大鹏还在重庆，他要明天中午才能飞回北京。

六点五十，周云蓬被热心的朋友送回他在清华的住处。走在暮色里，他有些烦躁，昂贵的新吉他不好使、话筒有啸叫、贝斯不在、调音乱七八糟，他还饿着肚子，这一切加起来让他无精打采。“明天你提醒我，买点白酒装在瓶子里带进去。”他说，“像这样，不喝点儿酒，怎么演啊？”

9月30日下午四点，周云蓬从海淀公园北门艺人入口处进场，不断有人问他：你就是周云蓬吗？我可以跟你合个影吗？他多半就停住脚，全身定格一下，没有表情。后来他说，他不爱照相，因为他不知道自己的相片是什么样，人对跟自己毫无关系的事情总是不太情愿参与。还有人请他在节目单上签名，他犹豫一下，拿起笔，歪歪扭扭地写了一个“云”字，大大的，像幅画。

他的演出在七点钟，六点四十上台调音。他背着用惯的旧琴，一把古典吉他，琴盒里塞着一瓶酒。或许待会儿到台上，酒和音乐会像上螺丝一丝一丝越上越紧，最终紧紧把情绪和技巧咬合在一起，把他的情绪

和台下观众情绪都咬合在一起。那酒是从超市买的十八块钱的张裕VS金奖白兰地，“很难喝”，下舞台后他说。那时他已经喝了三百五十毫升的三分之一。

五点，大鹏来了。六点二十，小河出现在后台。六点四十，张蔚从主舞台跑过来。人齐了。观众看到周云蓬，开始鼓掌。这是今年里他最大型的一次演出，他们热切地看着他，熟悉地跟他一起唱，在歌曲间隙熟门熟路地喊他的歌名：“唱《九月》！”“唱《一江水》！”“唱《中国孩子》！”

他唱了首新歌，《一个人三次来北京》：“我想去动物园，却走到了通县，走得我两腿发酸。啊，北京北京，你就是个动物园，人被关在笼子里面。”观众开始轻笑。第二段，是“我”坐着汽车来，不小心开到立交桥上，“三天三夜在那桥上转。啊，北京北京，你就是个连环计，进来容易出去难。”观众大笑，鼓掌。“第三次来北京，我从那梦中来，租房子不要钱，警察也很可爱，房东有两个女儿一起爱上了我，搞得我心里很乱。”轰然大笑，不仅为了这歌里的幽默，或许还为这里头感同身受的体会，这温度相似的生活。掌声里的兴奋说明他正驾驭着近千人的情绪，漂浮在观众情绪之上，接近失重。

唱歌的人，嘴角也露出一丝笑意。但是还没完，下面的歌词又把温度降下来：“啊，北京北京，你永远不黑天，所有的人都无法再做梦。啊，北京北京，你的太阳永不落，所有的梦都被你戳穿。”歌词是幽默调侃的，但和声是高亢悲凉的。他的歌里经常出现两种截然相反的基调，幽默有一个悲凉的衬里，或者，悲凉到极点，反而笑起来。余烬的颜色不是黑而是暗红，比黑暗更黑处不是黑，而是光。

曾经他狂热喜欢舍斯托夫，以头撞墙与狂野呼告的哲学；如今他最喜欢的作家是契诃夫：“他把欢乐的事情写得那么辛酸，把心酸的事情写得那么欢乐，连死亡也是忧伤而温柔的。他把许多种复杂的情绪都调和在一起，我觉得好的东西的最高境界就是诗性。”

音乐停止，在欢呼和掌声中他站起身，台上每个人都在走来走去收拾东西，只有他站在原地，抱着吉他，静静地等别人来带自己下台。

# 第一章 陆地航行

“那时我对自己提出的口号：像一个正常人一样。”

——周云蓬

周云蓬，1970年12月15日出生在辽宁沈阳铁西区，父母都是工人。幼年患上眼疾，“整个童年充满了火车、医院、酒精棉的味道”。失明的过程，对他来说“就像白天到晚上，是缓慢的，像一个巨大的阴影笼罩一生”。在经过四下求医，包括上海北京这样的大城市，也去过南方小镇求治于江湖偏方之后，九岁时，他彻底失明。

铁西区是沈阳的大型工业区，始建于1934年，由当时占领此地的侵华日军掌管主建。到了五十年代，苏联参与投资兴建。进入八十年代、九十年代，工厂接二连三倒闭，下岗人口达七十多万。

周云蓬的音乐启蒙来自收音机短波里的邓丽君和刘文正。事隔多年，2006年5月8日，周云蓬和圈中朋友做了一个小型演出纪念邓丽君，文案出自周云蓬之手：

邓丽君，我们音乐的后娘，我们色情的大姐姐；如果你生在二十世纪的北京，一定会成为若干地下乐队的女主唱。北京的沙尘暴将使你的支气管无比坚韧，北京强悍的摇滚音乐人绝不允许你至死未嫁抱恨终生。

我对老家的印象就是破破烂烂的。但音乐在生活中很普遍，人们对它甚至是狂热的。有一年春晚，张明敏唱了首《我的中国心》，第二天小商店就有放了，他们是拿小录音机对着电视录下来的，歌声里还夹杂着哇哩哇啦的噪音，那也牛。你要能有一盘盗版的张明敏的磁带，那就更牛了。

我们住的工人区，小胡同里一家挨一家，十几平方米的小房子，生个炉子呛得要命，上厕所要走很远，又特别脏。那时特别渴望有自己的小房子。艳粉街离我家特别近，就两站地。那条街特别乱，在我们心目中是出流氓的地方。

我爸爸是校办工厂的厂长，小时候经常有人到家里聊车床、螺丝、库

房什么的，一点美感都没有。那种环境下，反而对音乐、对文学特别渴望。

那时有些从监狱刑满释放的年轻人，弹琴弹得比较好。好像每个胡同都有这样的人，现在你根本看不到了。晚上，在工人区的胡同里，人们都光着膀子，端着大盆洗澡，两三个小伙子，拿着吉他，在路灯下唱着羞涩的流氓歌曲，诸如“我是一颗蓝宝石”。

我们那时流传的好多磁带，是从监狱里流传出来的，要留着就好了。最早的是“铁门哪铁窗哪”，还不是迟志强，他是后来翻唱的了。也不知道是拿什么录的，听上去像小样。大家奉为经典，像听 Nirvana 一样听。那个时候，人们对于进监狱还是有一种浪漫情怀。进监狱一般都是因为打架，根本没有贪污这词，所以就是一些不会收敛的年轻人，人品上其实没什么大问题。

是这种环境吧。这种耳濡目染，心里有这个种子，以后再从文字转行到音乐就非常顺利了。

晚上听收音机短波，有个节目叫澳洲之声，九点到九点半是个点播节目，主要放刘文正、邓丽君，一般都是：马来西亚的刘小姐，点给印尼的某某某，为他点播一首：《何日君再来》。

那时你听那种歌，简直是天籁！电台信号本身不清楚，你就拿着收音机，变着方向听。邓丽君的声音就从那里面传出来。那时刚开始发育，身边又没有任何爱情歌曲，你一听到邓丽君这种甜蜜的、异性的声音，真的是……音乐的震撼力，那个时候是最强的。

她是我们这批七零年代出生的人的音乐启蒙者，而且也是你对异性、对懵懂的爱情的最初想象。而且她那种歌，在那种环境里还是挺协调的。你用的是小砖头似的收音机，周围都是破破烂烂的，她的歌也都是小镇之类的情绪。你要是特白领，周围都是富丽堂皇，听那种歌倒挺怪的。

我上的是沈阳盲校，旁边就是沈阳师范学校，师范学生有时会来给我们念书。我发现那些抱着吉他唱歌的同学，总有师范女生去找他们。我不甘心被冷遇，就开始唱歌。那时吉他还没这么洋气，被称做六弦琴，而且弹琴的手法都是扫弦。吉他是二十多块钱买的“百灵牌”的二手吉他，学的第一首歌是《莫斯科郊外的晚上》，是一个朋友手把手教会我的。

“我一直梦想着写作，当一个大作家。”多年后，三十八岁的歌手周云蓬这样跟我说。上世纪八十年代，他的偶像是托尔斯泰、泰戈尔。他喜欢去书店，进去就用深沉的嗓音问：请问，有没有《浮士德》？没有？那，《战争与和平》呢？那时他读书主要靠去图书馆借阅盲文书籍，而那里只有老版本的唐诗宋词称得上是文学书，结果就是在“新民谣”的阵营里，除了相似的在城市里生活的小人物的感受，周云蓬的音乐里多了一种元素。因为信息的获得相对落后，因为盲人世界的限制，他反而迟缓地接上了中国古典诗歌的那一条河，只有他会在人声鼎沸的酒吧里，不疾不徐唱起“剑外忽传收蓟北，初闻涕泪满衣裳”，这个气息，你可以管它叫做是中国的。

我小时候，有一段无书可看，盲文书里就只有唐诗宋词，我看完，过一会儿，闲着无事拿起来又看一遍。后来看得几乎都能背下来。

盲文书，图书馆里都有。但它都是很老的书，比如《毛泽东选集》，还有一些按摩的书，文学类的极少，《红楼梦》全是洁本，涉及谈恋爱的都给你删掉。我恨透那些删书的人了。比如说，贾宝玉初试云雨，整个就给你砍掉。标题也全改成：狡诈的袭人，黛玉之死。盲文书好多都是那样的。但我的渴望会更强，想看更多的书。《飞鸟集》那时我几乎都看烂了，提上一句我就能对下一句。

那时总觉得只要看很多书，就会写得好，就玩命地找任何机会去看书。收音机里有文学节目就录下来，我录过史铁生、张承志，还有古诗词欣赏。录下来，反复地听。那时对阅读有病态的饥饿感。

在胡同里住的时候，我记得很清楚，有个小伙子，考了七八年的美院没考上，他喜欢哲学，那是八六、八七年吧，天天在路灯底下探讨斯宾诺莎。他给我开了一个书单：把这些书买回来，看一遍，你就“行”了。我看，全是灵魂论什么的。后来我才知道，就是“汉译世界名著”那一套。“这个人很厉害，他叫卡夫卡，最近很牛。”其实他们也想买这些书，但买不出来，他们想，也许我一个盲人，人家可能会卖给我。后来我把书单拿到书店，人家告诉我：这些书，不能轻易卖给你。反而递给我一本《物性论》，意思是让我研究唯物主义。其实那是一本哲学长诗，等我二十年后

又看一遍，才觉得不错，但当时很失望，想：咱们唯物主义，研究那物性干啥呀。那时觉得一切关于物质的，都是……很浅薄的事情。

当时我们谈到的书，许多是多年之后才看到，像一种反刍，比如说，上大学时我才看到卡夫卡的《变形记》。你会觉得在一个工人的胡同区，大家坐在路灯下面，谈论卡夫卡、斯宾诺莎，这是再也无法复制的一个年代。

八十年代人们对文化有种崇拜感，你要是能在报纸上发表一篇文章，那还了得，所有的女生都跑过来听你讲文学，所以写东西会有一种荣誉感。大家要是写点什么，就很羞涩地拿出来交流。1989年时，我在《辽宁青年》上发表过一篇文章，一下收到二百封信。那时感觉到有种荣誉感，上学每天必须到收发室去问一下：有信吗？全是从宁夏、甘肃之类的地方寄来的。那时我是学校里文学水平最高的人，经常代表学校去参加讲演。题目往往是《我的家乡》，最后一句通常是：难道不是这样吗？！主题很多是关于历史的、八国联军、爱国的。各种节日都出去讲。讲演就是成语多一点，加一点抑扬顿挫，还有排比！严重崇拜排比句。

后来有一回，我听香港宗教电台，写信去要一本《圣经》，学校把那封信给拆了，把我训了一顿：要什么《圣经》，你一个团员，搞什么唯心主义。

那段时间里的文学，我个人比较喜欢史铁生，他有篇诗体小说《车神》，对我影响比较大。还有马原写的西藏。就是长江文艺出的那一套先锋小说，包括余华，格非。

那时看书是别人帮我念，他们念的时候，我会说：“停，这一段，我记下来。”用盲文做笔记。或者这样，每一天，别人给我读完了，凭记忆再复述一遍。那时有本《希腊神话故事》，德国作家施瓦布写的，语言很美，印象很深。

1991年，他考取长春大学特教学院，可以在按摩、音乐或中文中选择专业。考虑过自己的吉他水平后，周云蓬选择了中文。在1994年1月出版的《地平线的呼唤——中国当代残疾人诗文选》里，他以“凡天”的笔名发表了六篇随笔及诗歌。像他的笔名一样，他的作品也带着八十年代的文学色彩、一点先锋文学、几分英雄主义，还有一丝影影绰绰的史铁生，

这是他的习作阶段。但即使是习作时代，和这本书里其他自强不息型的作者比，他仍显示出不同：他不用抒情长句，不歌颂春天、人性的温情、生活的幸福，像他的“无题的岁月”里的第一句：“换一张标签仍无法将我拍卖”——他的习作也带有“无法被标签”的痕迹，那是文学与生俱来的复杂性。而在他的毕业纪念册上，二十四岁的周云蓬在人生信条后面写下：人生如果不是作为审美对象，它便毫无意义。

以上片段反映了他当时的文学水准和思想所及，也为日后的诗人周云蓬的出现铺平道路。从1995年到2003年，他一边卖唱，一边写诗，并以后者为精神上的主业，唱歌仅为谋生手段。2005年他自费出版诗集《春天责备》，印一千册，至今已卖得所剩无几。但在那之前两年，他已经不怎么写诗，诗性的语言，悄悄在他心里转换为更简单、更生活的句子，那是歌。

音乐与文学这两条主线，在他生活里不断出现，当然可以用更复杂的理论解释它们在他生命中的此消彼长，但我想引用他自己喜欢用的词：荣誉感，还有，异性的作用。它们促成了他从文学转向音乐，但之前“大而无当”（周云蓬语）的文学岁月也并非毫无用处，它们或者直接转化为歌词（如《盲人影院》），或者让他写出《不会说话的爱情》那样意象古典却又锋利直接的歌，如果颠沛流离的人生体验使他的音乐无形中厚重，诗性却在助长着它的轻盈，这成为周云蓬独特的音乐气质。

考大学之前，我总想去正常的学校上学。因为我上不了高中，有一阵脑子一发疯，我就报了一个高考补习班，那时我初二，每天下午三点从盲校下课，坐一个半小时二十多站地，坐到铁西区三十一中学，从五点讲到九点，全是大课，高一到高三的内容。我报的是语文、政治、历史、地理。英语没有报，因为我们初中根本不学英语。

我的桌子在教室一进门的地方，那时我十七八岁，正是青春期，虚荣心最强的时候，要走过一个长长的走廊，路过高一、高二教室，走到底才能走到补习教室。每回我都等他们上课了才进去，因为下课时走廊里全是学生，那时的心态很复杂，怕撞了人，还想到人群里有同龄的小姑娘，有一种自卑，还有……反正各种乱七八糟的心态都有。那种心情特别扭，走